

华夏文化促进会素质教育委员会

关于举办 2024 “华文奖”

全国大学生文旅创作大赛的通知

各高等院校：

“建设文化强国、推动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党的二十大也作出了重要部署。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顺应国家政策与时代要求的新形势，满足公众对生活和文化日益增长的需求；为增强高等院校学科专业教育与社会实践的良性发展，深化高校合作，搭建各高校大学生文化创意爱好者兴趣交流平台，华夏文化促进会素质教育委员会决定举办 2024 “华文奖”全国大学生文旅创作大赛。

旨在促进文旅融合、产教融合，并希望以此提升大学生的创新思维和创意水平，推动从“设计理念、主题特色、作品运用”等方面展示其专业素养。

赛事面向全国各高校所有专业的全体学生以及对文旅产业方面感兴趣的社会人士开放报名，欢迎大家踊跃参与！

期望大赛能够创造“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创”的良好氛围，增强大学生在创新、实践、服务社会和就业竞争等方面的能力，培养旅游创新型人才。

特此，呼吁各高校做好报名与组织工作，建议将本次竞赛获奖成绩作为高校大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及相关加分的参考依据。



附：2024“华文奖”全国大学生文旅创作大赛实施方案

2024“华文奖”全国大学生文旅创作大赛实施方案



一、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华夏文化促进会

主办单位：华夏文化促进会素质教育委员会

技术支持：赛氩网

二、参赛对象

赛事面向全国各高校所有专业的全体学生以及对文旅产业方面感兴趣的社会人士开放报名，欢迎大家踊跃参与！

三、赛程设置

报名时间：2024年1月30日-2024年7月23日

1. 第一阶段

报名日期：2024年1月30日——2024年3月1日

提交日期：2024年1月30日——2024年3月1日

奖项公布：2024年3月中旬

2. 第二阶段

报名日期：2024年3月2日——2024年4月28日

提交日期：2024年3月2日——2024年4月28日

奖项公布：2024年5月中旬

3. 第三阶段

报名日期：2024年4月29日——2024年7月23日

提交日期：2024年4月29日——2024年7月26日

奖项公布：2024年7月底

四、赛事详情

本届赛事分为三个赛道：短视频赛道、摄影赛道和文案创作赛道，三个赛道分别评奖。

主题：家乡之美，彰显独特韵味；

山水之间，传承千年文化。

五、参赛要求

1. 此赛事所有竞赛相关环节均采用赛氪系统（唯一报名渠道）、三个赛道可任选一个赛道进行参赛，或可选择多个不同赛道报名参赛；
2. 作品内容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需导向正确，内容健康，符合我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且要求原创，若发现

雷同或抄袭，取消考试资格，后果自行承担。

3. 报名作品须为参与者原创作品，其中所涉及内容均不存在版权纠纷，不得有侵犯第三方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侵权行为，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均由作者承担；

4. 所有报名作品不带角标、台标、水印或标识，不得涉及色情、暴力、宗教与种族歧视等，不得有反动、违法内容，不得植入广告；

5. 主（承）办单位拥有对作品的使用权，并承诺将征集视频用于媒体推广宣传和展播，不用于商业用途。

6. 摄影赛道作品要求：作品为 JPG 格式的照片文件，不限器材，要求高清、原创、无水印。每位参赛者可提交 3 张单幅作品，大小在 500K-20M 之间，分辨率不低于 72dpi。标题字数不超过 15 个中文字符，每幅作品须配上说明（不少于 20 字，不超过 50 字）。

7. 短视频赛道作品要求：征集作品时长不超过 3 分钟，要求视频画面干净，可上字幕；视频格式为高清 MP4、视频编码 H.264、宽高比 16:9、分辨率 1920×1080。

注：所有参赛作品均必须起一个作品名称，在提交上传作品时以报名编号+作品名称+姓名+学校+参赛组别+参赛主题命名。

六、大赛奖项

1. 学生奖项

竞赛设全国特、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

特等奖：

参赛人数前 10%，可获得电子版及纸质版获奖证书；

一等奖：

参赛人数前 11%-25%，可获得电子版+纸质版获奖证书；

二等奖：

参赛人数前 21%-40%，可获得电子版+纸质版获奖证书；

三等奖：

参赛人数前 41%-60%，可获得电子版+纸质版获奖证书；

其余未获奖但提交有效作品的同学均可获得优秀奖，以兹鼓励。

2. “优秀指导老师”荣誉称号

对此次赛事有宣传组织贡献，即组织 10 人及以上成功参与竞赛可获得“优秀指导老师”荣誉称号电子版+纸质版证书；

3. “优秀组织单位”荣誉称号

组织 20 人及以上成功参与竞赛可获得“优秀组织单位”荣誉称号电子版+纸质版证书，同时该参赛单位的参赛学生可单独评选奖项；

组织 40 人及以上成功参与竞赛可获得“优秀组织单位”荣誉牌匾。

4. 志愿者奖项

组织协助报名人数达 1 人者可获得电子版志愿者证书；

组织协助报名人数达 3 人者可获得电子版优秀志愿者证书+纸质版证书。

七、大赛费用

出于“取之于竞赛、用之于竞赛”及“收支平衡”原则，参赛选手需根据选择的赛道不同缴纳不同的费用，短视频赛道 39 元、摄影赛道 29 元、文案创作赛道 18 元，其用于弥补包括但不限于大赛组织、系统技术维护、专家组盲审评阅、证书制作及邮寄等因维系良好赛事组织开展而产生的成本支出，恳请参赛者谅解为盼！

八、联系方式

赛事咨询：15353629157(崔老师)

18792522739(李老师)

——最终解释权归主办单位所有——